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溧验〔2019〕103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常州康隆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热食品加工配送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 施验收意见的函

常州康隆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常州康隆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建设热食品加工配送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常州康隆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建设热食品加工配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收悉。我局于2019年10月11日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位于溧阳市戴埠镇镇善西路172号，主要从事餐饮加工配送。2017年6月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7月12日获得了溧阳市环保局的批复（溧环表复[2017]67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加工配送营养餐500万份、净菜及其他产品配送1万吨项目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产生危废；餐厨垃圾、下脚料和生活垃圾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常州康隆餐饮服务
有限公司建设热食品加工配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明：

固体废物：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同意投入运行。

项目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减少二次污染；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公众的沟通，公开环境信息。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0月29日

抄送：常州市溧阳环境执法局。
(此件公开发布)